

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并相应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、备案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章程变更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0]1720号）核准，公司向万向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550,631,890股股票，并于2020年9月25日完成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工作。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后，公司股本总数由原来的2,753,159,454股变更为3,303,791,344股，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2,753,159,454元变更为人民币3,303,791,344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二、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,753,159,454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,303,791,344元。

<p>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,753,159,454 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 2,753,159,454 股。</p>	<p>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,303,791,344 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 3,303,791,344 股。</p>
---	---

除上述条款外,原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公司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、2020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》,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果,相应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,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、备案等事宜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,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